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9 年 12 月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间：2019年12月30日下午14:30

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1377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杨鑫宏

会议议程：

-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会议议程及须知；
- 二、审议会议议案；
- 三、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如有）以及对有关询问进行回答（若有）；
- 四、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 五、宣读会议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六、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七、律师宣读关于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八、董事在股东会议决议上签名；
- 九、宣布会议结束。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高效有序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以及本《公司章程》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特制定本须知提请参会股东注意：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股东发言和质询总时间控制在30分钟之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且应简明扼要，每人不超过5分钟。与议程无关的内容不予受理。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身份的人员发言和质询。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姓名和股东帐号，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的发言，大会主持人可拒绝或制止。

四、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填写表决表时，应按要求认真填写，填写完毕，务必签署姓名并将表决票投入票箱。对未在表决票上做表决的或多选的，将做弃权处理。未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投票结束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表交还会议现场工作人员。如有委托参会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结合方式召开，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由律师见证。审议事项的表决票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位监事、律师作为监票人监督清点。两位股东代表人选由主持人提名，参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监票人和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结果与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结果合并汇总后，监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根据有关规定并结合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并自上述人员任职之日起年度薪酬（津贴）按如下标准（税前）执行：

- 1、公司总经理年薪为 96 万元人民币。
- 2、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10 万元人民币/人。
- 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年薪为 72 万元人民币（如有兼职情况，按一个职务领取薪酬）。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

议案二

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并购贷款申请延期及公司与其他子公司 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新区支行”）申请将 2020 年 4 月 30 日到期的 2.3496 亿元并购贷款延期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江西新航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北海市新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景德镇市中天水晶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 300 万元）100%股权，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冠光电”）拟将其约 1.7 亿元的应收账款为前述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未对该事项涉及的关联担保提供反担保，并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贷款延期及公司与其他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6）。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

议案三

关于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申请延期及公司与其他子公司 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拟向广发银行新区支行申请将 2020 年 1 月 28 日到期的 1.69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延期到 2021 年 1 月 30 日。奥瑞德有限拟将其部分房产、存货，秋冠光电拟将其在议案一中提及的应收账款（约 1.7 亿元）为此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未对该事项涉及的关联担保提供反担保，并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贷款延期及公司与其他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6）。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